

# 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 函

## 115060327-

受文者：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  
彰化基督教醫院  
50006 彰化市南校街 135 號

地址：100233 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1 號  
聯絡人：沈艷默  
聯絡電話：(02) 2312-3456 轉 288328  
電子郵件：cylee1915@gmail.com  
傳 真：(02) 2391-5297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 日

發文字號：琬字第 1150006013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及申請表

主旨：「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自即日起接受推薦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請查照轉知所屬踴躍推薦。

說明：

- 一. 為鼓勵國內生物醫學學術研究風氣並提升其水準，特設旨揭獎項，並依「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辦理。
- 二. 相關資料請以 A4 規格紙張橫式打字。紙本申請文件應檢附申請表、代表論文及近 3 年著作目錄各 4 份。申請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至本會及臺灣醫學會網站下載。
- 三. 本年度申請截止日為 115 年 7 月 31 日（以郵戳為憑）。申請文件請以掛號郵寄至「100233 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1 號 11 樓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電子檔請傳送至 cylee1915@gmail.com。
- 四. 旨揭獎項將於 10 月 1 日公布得獎名單（得獎者個別通知，未得獎者不另行通知），並於 11 月臺灣醫學會年會時頒獎。

正本：各大醫學院、醫學中心

副本：臺灣醫學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藥理學研究所

林琬琬

董事長

## 「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

93.10.27 93年度第2次董事會議通過  
94.04.27 94年度第1次董事會議修正  
98.09.07 98年度第1次董事會議修正  
101.04.17 101年度第2次董事會議修正  
108.09.27 108年度第12屆第2次董事會議修正  
115.05.01 115年度第13屆第14次董事會議修正

- 一、為鼓勵國內生物醫學學術研究風氣，並提昇其水準，特設此獎。
- 二、申請資格：國內學者年齡未滿四十歲(申請當年12月31日前未滿40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申請年度及前一年度內在國際性期刊發表生物醫學相關之原著主論文一篇，申請人必須為該主論文之第一作者，且該論文為在國內完成且未接受其他單位獎助者。評分比重主論文佔70%，近三年著作發表成果佔30%。
- 三、每年遴選一名，獎金 10 萬元，申請時間為每年六月底發文起至七月底截止，並於當年臺灣醫學會年會時頒獎。
- 四、由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聘請領域相關之委員進行初審，並由董事會複審決定當選人。



<p><b>參選論文著作</b></p> <p>★論文必須填寫所有作者(按期刊所刊登之原排序，本人名下 underline)、著作名稱、期刊名稱(務必書寫全名)、年份、月份、卷期、起迄頁數。</p>	<p>SCI 或 SSCI category</p>	<p>五年 IF (5-Year Impact Factor)</p>	<p>五年 IF 排名及% (Sorted by 5-Year Impact Factor)</p>	<p>被 SCI 引 用次數 (web of science)</p>

**近 3 年相關之著作名稱：（免附抽印本）**

請依發表時間之先後順序填寫，包含參選論文，內容依序包括作者姓名(依原出版順序，通訊作者請加註\*)、題目、期刊名稱、卷數、起訖頁數及出版年，IF 值(Impact Factor)、該期刊研究領域排名(subject categories)。

- 備註：1. 申請當年 12 月 31 日前未滿 40 歲者。  
2. 本獎以未獲其他相當於本獎之獎勵者為主。  
3. 如篇幅不足，請另紙繕附。  
4. 請檢附 4 份申請表、論文全文紙本及電子檔。